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6] 363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 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

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



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本期一般债券信用等级：AAA
本期一般债券额度：14.14 亿元
本期一般债券期限：3 年、5 年

评级时间：2016 年 3 月 10 日

基础数据

项 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全市 GDP (亿元)	14370.16	15722.47	16538.19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26400.37	28078.82	28016.75
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0121.20	11654.09	13065.86
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4470.43	4738.65	5245.69
全市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285.28	1339.12	1143.47
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2658.00	31506.00	34101.00
项 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全市财政收入总计 (亿元)	5241.03	5246.74	5400.6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含上下级往来、上年结余等) (亿元)	3179.30	3368.85	3436.06
其中：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不含上下级往来、上年结余等的净收入) (亿元)	2390.35	2666.99	2933.00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亿元)	1203.68	904.78	850.19
其中：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1050.64	729.57	653.00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亿元)	--	17.30	14.44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亿元)	858.05	955.81	1099.92
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 (亿元)	2498.50	2380.60	--
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 /GDP (%)	15.89	14.39	--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 本期一般债券 (倍)	224.84	238.25	243.00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本期一般债券 (倍)	169.05	188.61	207.43

资料来源：2013~2015 年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4 年度天津市财政总决算报表、天津市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草案）。

分析师

霍 焰 高景楠 车 驰 闫 蓉 张庆扬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Http: //www.lhratings.com

评级结论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认为 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一般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评定本期一般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1. 天津作为中国四大直辖市之一、环渤海地区经济中心，是首批沿海开放城市、改革开放先行区，也是中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天津市区位优势优越，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获得多项中央政府支持政策。

2. 天津市经济保持稳中有升，但受国际国内经济波动影响，近年天津市经济增速放缓。鉴于天津市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发展战略目标明确，随着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的深入，天津市经济发展的质量及效益有望进一步增强。

3. 天津市财政收入持续增长，财政收支自我平衡能力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及增长性好；政府性基金收入平衡情况好，其中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但考虑到天津作为大量人口净流入的城市，房地产市场具有较大的需求空间，土地出让收入规模在一定时期内可维持在较高水平。

4. 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且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政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另外，天

津市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从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严格债务资金使用管理、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妥善处理政府存量债务等多方面进行风险管控，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5. 本期一般债券偿债资金将纳入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天津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对本期一般债券的保障程度极高。分期偿还本金的安排更有助于降低天津市政府性债务集中偿付压力。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天津市财政局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天津市财政局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天津市财政局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相关资料主要由天津市财政局提供的公开信息，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2016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信用等级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主体概况

天津，简称津，中国四大直辖市之一、环渤海地区经济中心，是首批沿海开放城市、改革开放先行区，也是中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中医药研发中心、亚太区域海洋仪器检测评价中心。

天津市位于华北平原的东北部，海河流域下游，东临渤海，北依燕山，西靠首都北京，是中国北方十几个省市对外交往的重要通道，也是中国北方最大的港口城市。天津现辖 15 个区、1 个县。全市土地总面积 119.19 万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44.55 万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37.4%；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26.25 万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13.82 万公顷。截至 2015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1546.9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278.40 万人。

行政区划方面，天津市是中国六座超大城市之一。2015 年 8 月，国务院批复同意撤销天津市宁河县、静海县，设立天津市宁河区、静海区。调整后，天津市的行政区划由 13 区、3 县的格局，变为 15 区、1 县的格局，仅剩蓟县尚未划区。除正式行政区划外，《天津市空间发展战略》提出“双城双港、相向拓展、一轴两带、南北生态”城市规划理念。其中，“双城”是指天津市中心城区和滨海新区核心区；“双港”是指天津港和天津南港；“南北”指市域中北部及南部；“北端”是指蓟县北部山地丘陵地带。

经济建设方面，2015 年，天津市全市生产总值 16538.19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9.3%。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4 年的 1.3:49.4:49.3 调整为 1.3:46.7:52.0。经济结构显著优化，现代金融、商贸物流、科技研发、文化创意、旅游会展、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迅速壮大，五大院、民园广场等一批商业综合设施建成运营，服务业占全市经济比重首次超过 50%。

社会发展及资源环境方面，天津市在科技

创新、自然资源方面具有较强优势，生态环境持续改善。2015 年，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出台，“一区二十一园”建设稳步推进，滨海新区设立“双创特区”，全市众创空间 106 个。截至 2015 年底，全市共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309 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860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 12 个，国家部委级重点实验室 49 个，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6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45 个。2015 年全年签订技术合同 12590 项，合同成交额 539.18 亿元，增长 29.0%；技术交易额 418.35 亿元，增长 49.9%。天津自然资源丰富。一是充足的油气资源，天津有国家重点开发的渤海和大港两大油田；二是海盐资源，天津有约 153 公里的海岸线，拥有全国著名的海盐产区长芦盐场，年产原盐 149.68 万吨；三是丰富的金属和非金属矿产资源，金属矿产主要有锰硼石、锰、金、钨、钼、铜、锌、铁等 10 多种，非金属矿产主要有水泥石灰岩、重晶石、迭层石、大理石、天然石、紫砂陶土、麦饭石等，都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四是蕴藏较为丰富的地下热水资源，热水总储藏量达 1103.6 亿立方米，是中国迄今最大的中低温地热田；五是土地资源丰富，天津市土地总面积 119.19 万公顷，其中海河下游的滨海地区有待开发的 1214 平方公里的盐碱荒地，这些地区交通条件好，开发费用低。天津市生态环境继续改善。2015 年，天津市正式签署《京津冀区域环保率先突破合作框架协议》，明确以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为重点，联防联控，共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治理。截至 2015 年底，全市共有环境监测站 17 个，国家生态区 1 个，自然保护区 8 个，自然保护区面积 9.06 万公顷。城市人均公园面积 9.83 平方米。

天津市人民政府驻地：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30 号；现任领导：市委代理书记、市长黄兴国，市委副书记王东峰。

二、经济实力

1. 宏观经济运行状态

2015年,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发展阶段,全年GDP67.7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9%,增速创25年新低,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具体来看,2015年,我国消费需求整体上较为平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滑,进出口呈现双降趋势;同时,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六年来首次落入“1”时代,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PPIRM)处于较低水平,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仍在荣枯线以下,显示中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但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的推动下,国内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产业结构调整稳步推进,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15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GDP)67.7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9%,增速创25年新低;分季度看,GDP增幅分别为7.0%、7.0%、6.9%和6.8%,经济增速逐渐趋缓。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放缓拖累中国整体经济增长,但第三产业同比增速有所提高,表明中国在经济增速换挡期内,产业结构调整稳步推进。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行,成为GDP增速回落的主要原因。2015年,中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5.2万亿元,同比名义增长10.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2.0%,以下除特殊说明外均为名义增幅),增速呈现逐月放缓的态势。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速较快,但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增速降幅明显,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拖累。

消费增速整体上较为平稳,为经济增长发挥“稳定器”作用。2015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1万亿元,同比增长10.7%,增幅较2014年下降1.3个百分点;消费与人均收入情况大致相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全年同比增长8.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4%,增幅较上年略有回落。

贸易顺差继续扩大,但进、出口双降凸显外贸低迷。2015年,中国进出口总值4.0万亿美元,同比下降8.0%,增速较2014年回落11.4个百分点。贸易顺差5930亿美元,较上年大幅增加54.8%,主要是国内需求疲弱、人民币贬值和大宗商品价格低迷等因素所致。中国受到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国内制造业成本优势逐渐降低的影响,外贸形势不容乐观,但随着人民币(相当于美元)贬值、欧美经济复苏以及国内稳外贸措施和一带一路项目的逐步落地,外贸环比情况略有改善。

2015年,中国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22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4%,增速较上年有所回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5.8%,同比增速有所加快。政府财政赤字规模增至2.36万亿元,赤字率上升至3.5%,显著高于2.3%的预算赤字率。

2016年是中国“十三五”开局之年,中国将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助力经济发展新常态。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决定到2020年GDP比2010年翻一番,意味着“十三五”期间的GDP增速底线是6.5%。2015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2016年的重点是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在上述会议和政策精神的指引下,2016年,在财政政策方面,政府将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推进11大类重大工程包、六大领域消费工程、“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重点项目,促进经济发展;但经济放缓、减税、土地出让金减少以及地方政府债务逐渐增加等因素将导致财政赤字率进一步上升,或将在一定程度上压缩积极财政的空间。在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将综合运用数量、价格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继续支持金融机构扩大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同时进一步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M2或将保持13%以上的较高增速,推动实体经济增长;在美元加

息、国内出口低迷、稳增长压力较大的背景下，预计央行可能通过降准等方式对冲资金外流引起的流动性紧张，营造适度宽松的货币金融环境。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1) 区域发展状况

近几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持续加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天津市采取积极措施，呈现经济增长企稳趋好，质量、效益、结构同步提升的发展态势。2013~2015年，天津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分别为26400.37亿元、28078.82亿元和28016.7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10121.20亿元、11654.09亿元和13065.86亿元，2015年同比增长12.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4470.43亿元、4738.65亿元和5245.69亿元，2015年同比增长10.7%。

表1 2013~2015年天津市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GDP(亿元)	14370.16	15722.47	16538.19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亿元)	26400.37	28078.82	28016.7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0121.20	11654.09	13065.8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470.43	4738.65	5245.69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285.28	1339.12	1143.4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2658.00	31506.00	34101.00

数据来源：2013~2015年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2016年天津市政府工作报告

经济总体发展情况

根据《2013~2015年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近三年，天津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14370.16亿元、15722.47亿元和16538.19亿元，同比增速按可比价格计算分别为12.5%、10.0%和9.3%。

2015年，按常住人口计算，天津全市人均GDP达到109032.71元，比上年增长7.2%。全国对比来看，2015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为67.7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6.9%，天津市经济增速高于全国2.4个百分点。

2013~2015年，天津市全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2658元、31506元和

34101元，分别同比增长10.2%、8.7%和8.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15405元、17014元和18482元，分别同比增长13.5%、10.8%和8.6%。2015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26230元，增长8.0%。

总体看，近几年天津市经济增速趋于放缓，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人民生活水平较快提高。

区域产业结构

从产业结构看，天津市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2015年天津市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210.51亿元，增长2.5%；第二产业增加值7723.60亿元，增长9.2%；第三产业增加值8604.08亿元，增长9.6%。三次产业结构由2014年的1.3:49.4:49.3调整为1.3:46.7:52.0，服务业增加值比重首次超过50%。第三产业对财政收入的贡献度高，第三产业占比的上升有利于区域经济发展及财政收入的增加。

工业结构调整方面，2015年天津市工业增加值6981.27亿元，增长9.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3%。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8016.75亿元，增长0.3%。全年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13.8%，比上年提高1.5个百分点。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36.2%，比上年提高3.2个百分点；其中，航空航天、汽车制造、电气机械等行业分别增长25.2%、13.2%和11.1%。消费品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19.2%，比上年提高2.6个百分点；其中，文娱用品、家具制造等行业分别增长18.3%和15.0%。主要产品产量有升有降，天然原油、新能源汽车、平板显示器、光电子器件等产量分别增长13.7%、5.8倍、27.6%和13.4%，水泥、平板玻璃、生铁、粗钢等产量分别下降23.7%、4.4%、10.5%和9.5%。

随着天津市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化，经济多元化程度提高，加之大力发展高科技产业、航空航天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有利于分散财政风险，为区域经济持续增长提供保障。

区域投资

2013~2015 年，天津市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 10121.20 亿元、11654.09 亿元和 13065.86 亿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14.1%、15.1% 和 12.1%。

2015 年，天津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3065.86 亿元，增长 12.1%。其中，城镇投资 12352.23 亿元，增长 12.4%；农村投资 713.64 亿元，增长 6.9%。在城镇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 94.91 亿元，增长 25.7%；第二产业投资 5093.47 亿元，增长 5.1%；第三产业投资 7163.85 亿元，增长 18.1%，比重达到 58.0%。实体投资 7846.45 亿元，增长 10.6%，占城镇投资的 63.5%；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 365.25 亿元，增长 15.3%，主要投向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分别增长 25.5%、48.1%、1.1 倍和 1.6 倍。

总体看，天津市投资结构趋于优化，投资作为拉动天津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增速近三年虽波动放缓但仍保持较快增长。

消费需求情况

2013~2015 年，天津市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 4470.43 亿元、4738.65 亿元、和 5245.69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4.0%、6.0% 和 10.7%。

2015 年，天津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45.69 亿元，同比增长 10.7%；其中，批发和零售业网上零售额 244.03 亿元，增长 95.2%，占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8.9%。其中，大众餐饮消费活跃。天津市全年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748.78 亿元，增长 12.1%。其中，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603.15 亿元，增长 15.4%，高于全市平均增幅 3.3 个百分点，比重达到 80.6%；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145.63 亿元，与上年持平。

总体看，天津市消费需求呈平稳增长态势，网上零售额增幅明显，大众餐饮消费活跃。

(2) 区域信用环境

信用供给方面，近年来，天津市信用供给

规模不断扩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有所加大。根据《2015 年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提供的天津市金融发展情况，2015 年，天津市金融业增加值 1588.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7%。

银行信贷方面，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存贷款额稳定增长。截至 2015 年一季度末，天津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4.49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779 亿元；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2.60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84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89%；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2.42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84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30%。截至 2015 年底，天津市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28149.37 亿元，增长 11.9%；各项贷款余额 25994.68 亿元，增长 11.8%。

资本市场方面，天津市金融改革创新继续深化、证券市场交易活跃、保险市场增势良好。2015 年，天津市出台金融改革创新三年行动计划，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新型业态集聚发展；新增上市和新三板挂牌企业 52 家。天津股权交易所成交量 28065.59 万股，成交金额 7.31 亿元；天津铁合金交易所成交量 115.68 万吨，成交金额 61.90 亿元；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成交量 27696.80 万吨，成交金额 15296.53 亿元。截至 2015 年底，天津市境内上市股票 42 只；证券帐户开户 378.44 万户，增长 25.9%。全年各类证券交易额 67040.06 亿元，增长 1.6 倍。其中，股票交易额 51148.59 亿元，增长 2.3 倍；债券交易额 13098.11 亿元，增长 42.8 倍；基金交易额 2764.93 亿元，增长 3.1 倍。期货市场成交量 10843.17 万手，增长 37.1%；成交额 13.56 万亿元，增长 63.5%。保险市场方面，2015 年原保险保费收入 398.34 亿元，增长 25.4%；赔付支出 139.53 亿元，增长 33.7%。

信用风险水平方面，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信息，截至 2015 年一季度末，天津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 1.11%，比年初上升 0.17 个百分点，低于 1.67% 的全国

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水平。同时，纵向来看，天津市 2014 年底该指标水平为 0.94%，2014 年一季度末、二季度末、三季度末该项指标分别为 0.74%、0.79% 和 0.91%。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较低，表明天津市信用生态环境较好，金融风险较低。

天津市 2016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未来，天津市将大力发展新型金融，建设一批运营平台、一批行业领先的创新型机构、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金融品牌。深入推进天津市自由贸易区金融国际化。加快金融改革创新，巩固扩大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互联网金融等新型业态优势，大力发展直接融资，集聚更多金融要素资源，切实防范金融风险，基本建成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

（3）未来发展

根据《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以及《天津市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15-2020 年）》，天津市定位为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改革开放先行区。

先进制造研发方面，天津市将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引领作用，承接首都产业转移，支持河北转型升级，构建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产业体系，打造研发制造能力强大、产业链占据高端、辐射带动作用显著的先进制造研发基地。

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方面，天津市将充分发挥中蒙俄经济走廊重要节点、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支点和亚欧大陆桥头堡的区位优势，提升海空两港枢纽功能，构建海陆空立体化交通网络，建设现代化集疏运体系和航运服务体系，打造航运基础设施完善、航运服务功能优良、全球配置资源能力突出的国际航运核心区。

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方面，借助首都优质金融资源，依托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实践，集聚金融机构，创新传统金融，大力发展新型金融，做大做强要素市场和运营平台，集成全球先进金融产品、工具和服务模式先行先试，服

务京津冀实体经济发展，打造创新活跃、运营高效、环境优越的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

改革开放先行区方面，天津市将大力建设自贸试验区，全面推进滨海新区开发开放，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转型，着力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增创对外开放新优势，打造营商环境与国际接轨、投资贸易高度便利、示范引领作用强劲的改革开放先行区。

根据《天津市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15-2020 年）》，到 2020 年，将基本实现天津市功能定位。到 2030 年，京津冀区域一体化格局基本确立。天津市功能定位全面实现，成为产业创新引领高地、航运贸易国际枢纽、金融创新核心引擎、改革开放领军者，建成经济更加发达、社会更加和谐、文化更加繁荣、功能更加完善、环境更加优美的世界级城市。

2016 年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时期京津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明确了京津冀地区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规划提出，到 2020 年，京津冀地区的整体实力将进一步提升，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结构调整取得重要进展；协同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首都“大城市病”问题得到缓解，区域一体化交通网络基本形成；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城乡居民收入较快增长，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根据规划，“十三五”时期京津冀地区将打造国际一流航空枢纽，构建世界级现代港口群，加快建设环首都公园，打赢河北脱贫攻坚战，建立健全区域安全联防联控体系，全面提高首都服务国际交往的软硬件水平，加强与长江经济带的联动，建立统一规范的市场体系，探索建立行政管理协同机制、生态环保联动机制、产业和科技创新协同机制等。

根据《天津市 2015 年政府工作报告》，“十三五”时期，天津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是：基本实现“一基地三区”定位，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

社会。其中包括：①建设高质高效、持续发展的经济发达之都。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实体经济不断壮大，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质量效益明显提高，开放型经济和国际化程度达到新水平，综合实力和城市影响力大幅提升，全市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5%，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超过 55%。②建设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创新创业之都。创新体系更加完善，创新人才大量集聚，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创新创造活力竞相迸发，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全市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3.5%，综合科技进步水平保持全国前列。③建设生态良好、环境优美的绿色宜居之都。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空气质量、水质达标率显著提高，林木绿化率大幅提升。④建设文化繁荣、社会文明的魅力人文之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爱国诚信、务实创新、开放包容、崇德尊法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市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明显提高，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⑤建设共有共享、安全安定的和谐幸福之都。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民主法制更加健全，生产生活安全有序，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保持同步，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总体来看，天津市近年经济稳步增长，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未来发展战略目标明确，但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国际国内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天津作为京津冀地区整体规划的片区之一，在获得一定机遇的同时，也将面临各种挑战。

三、财政实力

1. 地方政府行政地位及财税体制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市、县、镇/乡 5 级行政体制，由于“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

算”，相应地，中国财政也实行五级财政体制。《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省政府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县级财政。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中央与天津市收入划分

中央与天津市的收入划分以 1994 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税收收入分为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地方政府固定收入和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其中，中央固定收入包括关税，海关代征消费税和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铁路、邮政、银行、石油石化等部分企业集中缴纳的税收（包括营业税、所得税、利润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地方固定收入包括营业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烟叶税，耕地占用税，契税，土地增值税，非税收入等；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其中增值税中央与地方按 75%：25% 的比例分享，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 60%：40% 的比例分享。

转移支付情况

天津市作为中国四大直辖市之一、环渤海地区经济中心、中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改革开放先行区，在中国政治、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历年获得中央政府转移性收入规模大。根据《2014 年度天津市公共财政收支决算总表》、《天津市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草案）》，近三年，天津市获得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 442.83 亿元、409.41 亿元和 378.81 亿元。天津市获得上级补助收入以中央转移支付收入为主，近三年占上级补助收入比重分别为 66.92%、64.67% 和 61.38%。

表2 2014~2016年天津市获得上级补助收入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上级补助收入	442.83	409.41	378.81
其中: 中央税收返还收入	146.46	144.64	146.30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296.36	264.78	232.51

资料来源: 2014年度天津市公共财政收支决算总表、天津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

注: 1、2014年数据为决算口径, 2015年数据为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2016年数据为预算口径;

2、加总数与分项合计数产生误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总体看, 天津市财政收支调节空间大、调控能力强, 且直接获得的中央政府支持力度大, 对于区域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提升形成有效保障。

2. 地方财政收支运行情况

(1) 财政收支概况

本报告以“财政收入总计”作为反映天津市整体财政实力的指标。根据天津市财政局提供的《2014年度天津市财政收支决算总表》及《天津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 天津市全辖财政收入总计主要包括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具体见表3。

表3 2014~2016年天津市全辖财政收入总计情况
(单位: 亿元)

主要指标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1+1.2+1.3+1.4+1.5+1.6)	3179.30	3368.85	3436.06
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1.1.2)	2390.35	2666.99	2933.00
1.1.1 税收收入	1486.88	1577.94	1720.00
1.1.2 非税收入	903.47	1089.05	1213.00
1.2 中央税收返还收入	146.46	144.64	146.30
1.3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296.36	264.78	232.51
1.4 上年结余收入	131.21	138.78	137.50
1.5 调入调出资金等	162.91	74.66	-13.25
1.6 一般债务收入	52.00	79.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1+2.2+2.3+2.4+2.5)	1203.68	904.78	850.19
2.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50.64	729.57	653.00
2.2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10.00	13.04	12.23

2.3 上年结余收入	137.63	256.73	196.32
2.4 调入调出资金等	5.41	-108.56	-11.36
2.5 专项债务收入		14.00	
3.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858.05	955.81	1099.92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17.30	14.44
财政收入总计 (1+2+3+4)	5241.03	5246.74	5400.61

资料来源: 2014年度天津市财政收支决算总表、天津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

注: 1、2014年数据为决算口径, 2015年数据为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2016年数据为预算口径;

2、加总数与分项合计数产生误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从收入增长情况来看, 2014~2016年, 天津市全市财政收入总计分别为5241.03亿元、5246.74亿元和5400.61亿元, 年均复合增长1.51%, 天津市整体财政实力稳步提升。

从收入结构来看, 天津市财政收入总计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为主, 2014~2016年三者合计占比均达到99%以上。2014~2016年, 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年均复合增长3.9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年均复合下降15.96%,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年均复合增长13.2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及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的增长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的下降, 成为稳定天津市财政实力的主导力量。2016年度, 天津市财政收入总计5400.61亿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63.62%、15.74%和20.37%。

从收入水平看, 2014~2016年, 天津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90.35亿元、2666.99亿元和2933.00亿元; 实现税收收入分别为1486.88亿元、1577.94亿元和1720.00亿元; 2014~2015年, 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GDP分别为15.20%和16.13%; 天津市税收收入/GDP分别为9.46%和9.54%。对比全国整体水平, 根据财政部公布的2015年财政收支情况、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2015年中国统计年鉴, 测算出

201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GDP 为 12.26%;2014 年,地方税收收入/GDP 为 9.30%。天津市上述两项指标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天津市财政收入状况良好。

从财政结余情况看,近几年,天津市各项财政收支平衡,财政收支自我平衡能力强。其中,2015 年度,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137.5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196.3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104.12 亿元。天津市财政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有效地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

(2) 财政收支构成情况

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4~2016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3179.30 亿元、3368.85 亿元和 3436.0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3.96%,高于财政收入总计年均增幅。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主,近三年占比均超过 75%。

从天津市 2015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看,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368.8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66.99 亿元,同比增长 11.57%,中央税收返还收入 144.64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264.78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38.78 亿元,调入调出资金等 74.66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79.0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1577.94 亿元,占比 59.17%,主要以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为主。天津市税收收入中,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为主要构成部分,其中,2015 年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是收入的主要增长点。

2014~2016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分别为 3179.30 亿元、3231.35 亿元和 3436.0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3.96%。2015 年度,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231.3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79 亿元,同比增长 21.2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4 亿元,同比增长 20.90%;节能环保支出 73.10 亿元,同比增长 26.19%;教

育支出 507.51 亿元,同比下降 1.84%。

总体看,天津市主体税源产业基本稳定,新兴产业发展为税收增长进一步提供动力。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及增长性好;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长期以民生支出为主,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持续加大。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14~2016年,天津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年均复合下降15.96%,主要系作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体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较多,以及按规定将部分基金项目转列一般公共预算所致。2015年度,天津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904.78亿元,扣除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以及其他支出,年终结余196.3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能力强,预算调节弹性大。

2014~2016年,天津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均复合下降21.16%。2015年天津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729.57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687.44亿元,占政府性基金收入的94.23%。2015年天津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708.45亿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671.75亿元;交通运输支出13.44亿元。

总体看,天津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调节弹性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4~2016年,天津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三年分别为0亿元、17.30亿元和14.44亿元。2015年,天津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17.30亿元,完成预算的96.20%。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7.30亿元,完成预算的96.20%。

(3) 未来展望

根据《天津市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草案)》,2016 年,天津市全市财政收支有望保持在稳定增长区间,但同时也面临

不少减收增支的因素。预计 2016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2933.00 亿元，较 2015 年执行数增长 10%；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653.00 亿元，较 2015 年执行数下降 10.5%，主要为基金收入主体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有所下降，同时按规定将政府性住房基金专列一般公共预算；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099.92 亿元，较 2015 年执行数增长 15.1%，其中保险费收入 808.9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250.6 亿元。

总体看，天津市财政收入总计持续增长，财政收支自我平衡能力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及增长性较好；政府性基金收入平衡情况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但考虑到天津作为大量人口净流入的城市，房地产市场具有较大的需求空间，土地市场总体上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土地出让收入规模在一定时期内可维持在较高水平。

四、政府治理

近年来，天津市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在加快推进简政放权、改革扩大开放、财税体制改革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方面，天津市财政局制定了《天津市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津财预〔2015〕102号），规定了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目标的审核、绩效目标的下达调整与应用等内容。其中明确了由天津市财政局和预算部门在批复年初预算或调整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原则上，预算部门绩效目标由市财政局下达，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由预算部门下达。绩效目标确定后，一般不予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应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和预算调整流程报批。市财政局和预算部门（单位）应按照下达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并根据

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预算部门（单位）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逐步将有关绩效目标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方面，天津市财政局制定了《天津市市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津财预〔2015〕98号），规定了监督检查方式和程序、绩效评价的指标、绩效评价的实施程序、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及应用等内容。其中在绩效评价的实施程序方面，明确了①在购买主体申报项目支出预算时，应当按照要求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执行中申请调整预算的，应一并调整绩效目标。②市财政局应当对购买主体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符合相关要求的进入下一步预算编制流程，不符合相关要求的，购买主体应进行调整、修改。③绩效目标确定后，随同部门预算一并批复，一经批复将作为预算执行中进行监控和项目完成后实施绩效评价的依据，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予调整。④对于合同金额在500万元以下的，由购买主体自行评价；对于合同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在购买主体自评的基础上，市财政局或接受市财政局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可根据需要实施重点评价或再评价；对于经济、社会、环境有较大影响的重点项目，可由购买主体、市财政局、第三方机构组成综合评价小组进行评价。

税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税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津地税发〔2015〕28号），其中规定：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将严格实行行政审批事项清单管理，优化税务行政审批服务，集中清理税务行政审批项目涉及的规范性文件，建立配套工作同步落实机制，全面推进放管结合，实行审批事项办理情况季报制度，建立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机制。

预算管理方面，天津市财政局制定了《天津市市级预算单位财政拨款结余结转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津政办发〔2014〕70号），其中规定

了结余结转资金管理、结余结转资金清理、结余结转资金审核使用流程等内容。在结余结转资金审核使用流程方面，明确了①在预算年度结束后，预算单位逐级汇总结余结转资金情况，并对形成的原因进行分析说明，于每年3月10日前将本单位上一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资金情况表和有关说明文件送交市财政部门。②市财政部门于每年3月底前将结余结转资金审核确认结果通知预算单位。市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中的结余结转资金数额与市财政部门审核确认数额不一致的，以审核确认数为准。③预算单位自收到审核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将结余资金上缴国库。市财政部门于每年4月中旬提出结余资金安排使用意见，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将单位上缴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用于补充预算周转金和重点民生项目支出。

政府性债务管理方面，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了《关于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津政办发[2016]4号），旨在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发[2014]30号）要求，全面加强天津市政府性债务管理，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该《意见》在总体要求、基本原则、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严格债务资金使用管理、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妥善处理政府存量债务等多方面作出了详实的规定。

总体看，天津市各项财政制度不断完善，财政管理办法较为健全，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一定保障。

五、政府债务及偿还能力

1. 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及结构

2013年8~9月，审计署统一组织审计署京津冀特派办和天津市审计机关，按照“见人、见

账、见物，逐笔、逐项审核”的原则，对天津市本级及所属16个区县，134个乡镇的政府性债务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根据《天津市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年1月24日公告），截至2013年6月底，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2263.78亿元，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1480.60亿元，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1089.36亿元。

从各级政府债务结构来看，截至2013年6月底，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以区县级债务为主，占比为63.01%，市本级债务占36.97%，乡镇级债务占比很小。

表4 2013年6月底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规模情况
(单位: 亿元)

举债主体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市本级	836.83	986.29	797.97
16个区县	1426.48	494.31	290.99
134个乡镇	0.47	0.00	0.40
合计	2263.78	1480.60	1089.36

资料来源：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

从举借主体看，融资平台公司、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和经费补助事业单位是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主要举借主体，分别占比44.76%、22.39%和13.92%。

表5 2013年6月底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举债主体情况表 (单位: 亿元)

举债主体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融资平台公司	1013.20	578.99	398.95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506.86	18.00	0.00
经费补助事业单位	315.07	4.57	98.00
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	296.79	789.34	539.68
政府部门和机构	115.85	81.72	0.00
公用事业单位	3.00	6.94	0.00
其他单位	13.01	6.94	0.00
合计	2263.78	1480.60	1089.36

资料来源：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天津市政府性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公用事业发展和民生改善项目，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解决了很多制约发展的突出问题，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在已支出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2166.57 亿元中，用于市政建设 1091.80 亿元，土地收储 701.27 亿元，保障性住房 84.56 亿元等。在已支出的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1461.12 亿元中，用于市政建设 781.97 亿元，土地收储 221.26 亿元，保障性住房 205.08 亿元。在已支出的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1000.94 亿元中，用于市政建设 543.34 亿元，保障性住房 276.62 亿元，科教文卫 84.35 亿元等。

表6 2013年6月底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已支出投向情况表（单位：亿元）

债务支出投向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市政建设	1091.80	781.97	543.34
土地收储	701.27	221.26	4.60
保障性住房	84.56	205.08	276.62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68.51	0.48	3.20
交通运输设施建设	53.93	181.80	28.88
科教文卫	37.34	5.38	84.35
农林水利建设	23.56	33.33	0.31
工业和能源	2.35	6.40	0.00
其他	103.25	25.42	59.64
合计	2166.57	1461.12	1000.94

资料来源：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

从偿债年度分布看，2013年7月至12月、2014年到期需偿还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分别占10.12%和19.58%，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到期需偿还的分别占14.76%、8.30%和8.68%，2018年及以后到期需偿还的占38.56%。

根据《天津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中《关于〈全市2015年政府债务情况表〉的说明》，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核定天津市2015年政府债务限额2591.5亿元，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98.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793.3亿元。政府债务余额方面，截至2014年底，天津市政府债务余额2498.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719.2亿元，专项债务1779.3亿元。2015年举借政府债务565亿元（包括新增债券93亿元，置换债券472亿元），当年偿还本金682.9亿元。据此，截至2015年底天津市政府债务实际余额2380.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763亿元，专项债务1617.6亿元。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政府债务/GDP

根据《天津市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年1月24日公告），截至2013年6月底，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2263.78亿元，由此测算2012年底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当年GDP为17.57%，低于全国36.74%（2012年底全国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与当年GDP的比率）的整体水平。

债务率

根据《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年1月24日公告），截至2012年底，按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与当年综合财力比率计算的债务率为57.46%，远低于全国整体水平105.66%，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率水平适宜。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大多有相应的经营收入为偿债来源，只有在被担保人和债务人自身偿债出现困难时，政府才需承担一定的偿还或救助责任。按照全市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偿还本金中，由财政资金实际偿还的比率折算后，全市总债务率为72.45%，远低于全国113.41%的整体水平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确定的债务率控制标准参考值（90-150%）的最下限。

总体看，天津市政府总体债务负担适宜，具备良好的融资空间。

逾期债务率

根据《天津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年1月24日公告),截至2012年底,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除去应付未付款项形成的逾期债务后,无逾期债务;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的逾期债务率分别为0.04%和1.42%。可见,天津市政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与GDP的比率较低,债务率水平适宜,政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债务风险可控。

六、政府支持

天津位于海河下游,地跨海河两岸,是北京通往东北、华东地区铁路的交通咽喉和远洋航运的港口,有“河海要冲”和“畿辅门户”之称。对内腹地辽阔,辐射华北、东北、西北13个省市自治区,对外面向东北亚,是中国北方最大的沿海开放城市。

1949年以来,天津作为直辖市,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巩固了中国重要的综合性工业基地和商贸中心的地位。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天津作为沿海港口城市的优势不断增强,对外交流日益广泛,各项事业蓬勃发展。经济建设跨越式发展带来了城市地位的显著提升。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滨海新区开发开放、自贸区建设、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和“一带一路”五大国家级战略追加,为天津市经济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天津又迎来了重大的历史性发展机遇。

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国家战略,以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方式为着力点,为天津市发展拓展了广阔空间。天津市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与北京、河北签署一系列合作协议,着力推进交通、环保、产业等重点区域率先突破,设立渤海津冀港口投资公司、京津冀城际铁路投资公司,实施京津合作示范区等一批重点合作项目,确定了滨海

新区及有关区县产业承接平台,借重用好首都资源取得新成效。2014年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天津市的未来科技城、京津产业新城等12个承接平台加快建设,这12个平台是“1+11”结构,1为天津滨海新区,11为各个区县的功能承接平台。目前,中关村企业在天津市有稳定合作关系的有1200家以上,393家重点企业在天津市设立503家分支机构,代表性企业有曙光华旗、搜狐畅游、天坛生物、中牧股份、星新材料等。

滨海新区开发开放的政策和系列措施,为滨海新区乃至天津市经济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动力源泉。2006年国家出台了《国务院关于推进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有关问题的意见》(国发[2006]20号),天津滨海新区的功能定位是:依托京津冀、服务环渤海、辐射“三北”、面向东北亚,努力建设成为我国北方对外开放的门户、高水平的现代制造业和研发转化基地、北方国际航运中心和国际物流中心,逐步成为经济繁荣、社会和谐、环境优美的宜居生态型新城区。近五年来,滨海新区GDP年均增长20.3%,累计有128个国家和地区、29个省市的企业落户新区,世界500强企业中有139家跨国公司在新区投资。2014年,滨海新区完成GDP8760.15亿元,占天津市GDP比重达55.7%,其中八大优势产业总产值约1.5万亿元,航空航天、新材料、粮油轻纺保持较快增长,增速分别为23%、15%和12%左右。2014年的滨海新区外贸进出口总额938.3亿美元,增长3.9%,滨海新区外贸进出口总额占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比重为70.0%。

自贸区建设将成为天津市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和经济发展的新动力。2015年3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天津自贸区”)总体方案。天津自贸区总面积为119.9平方公里,主要涵盖3个功能区,天津港片区、天津机场片区、以及滨海新区中心商务片区。天津自贸区建设从管理、投资、贸易、金融等多个方面加快天津市经济

发展。在管理方面，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提高行政管理效能，完善事中事后监管，营造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环境；在投资方面，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对境外投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进步扩大服务业、制造业开放领域；在贸易方面，实施贸易便利化的监管制度改革，建立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制度，完善大通关体系；在金融方面，探索金融制度创新，支持通过自由贸易账户或其他风险可控的方式，促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和资本项目可兑换的先行先试，推进人民币跨境使用、利率市场化、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这些措施的实施，将使自贸区建设成为天津市转型升级的新引擎、开放经济的新动力、区域协同的新平台和制度创新的新高地。天津市积极推进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努力打造北方对外开放新平台，完善为京津冀及腹地服务功能，构筑与国际通行做法和贸易规则相接轨的开放环境。

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将为天津市科技创新提供重要的战略支撑。2015年2月26日，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在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揭牌。天津创新示范区总用地面积达55.24平方公里，主要包括华苑、北辰、南开、武清、塘沽海洋5个科技园。2015年5月，科技部批准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成为首批26个试点之一。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通过3~5年的科技服务业试点，自创区科技服务业将向市场化、专业化、集成化、高端化、集聚化发展，推动一批科技服务业创新示范项目，打造6个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形成研发服务、技术转移服务、创业孵化服务及科技金融服务的链条式服务体系。形成一批实力较强、创新能力突出、能提供综合性服务的科技服务业龙头企业和科技小巨人。培育科技服务业新模式和新业态，在资源配置、人才发展、技术转移方面探索一系列具有示范意义的体制机制及支持政策。基本形成5个业态特色突出、经济效益明显、创新能力强劲的科技服务业产业集聚

区。

在“一带一路”重大战略中，天津市作为亚欧大陆桥东部起点、中蒙俄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桥头堡作用更加凸显。具体来说：从区位优势来看，天津市将继续发挥国际空港和海港的优势，强化枢纽工程，充分发挥国际航运核心区的功能，天津航空新疆分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正式挂牌，助力“一带一路”战略，将继续以乌鲁木齐国际机场为主运营基地，把天津航空新疆分公司组建成为干支结合、国内、国际航线网络相对完善的航空运输企业；从对外贸易来看，天津将利用自贸区探索新的投资贸易规则，打造自由贸易核心区，加大对“一带一路”沿线的俄罗斯、捷克、波兰、斯洛伐克、罗马尼亚、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及东盟十国等20余个国家的出口力度，2015年一季度已实现60.1%的增幅，其中对东盟十国出口额达25.1亿美元，增长77%；从产业发展来看，天津市将继续发挥制造业研发产业基地功能，与天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战略发挥协同作用，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行投资合作：从金融创新方面来看，天津市将加强金融创新优势，助力天津自由贸易区方案实施；从特色经济方面来看，天津市将发挥海洋经济的优势，以科学开发海洋资源为着力点，以培育海洋优势产业为突破口，在海洋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先行先试，打造海洋经济科学发展示范区：支持天津市海上丝绸之路；从国际交流方面来看，天津市将打造国际沟通平台，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未来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战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自贸区建设和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五大战略深入实施，天津市地区将逐步加大开放程度，产业升级进程将不断加快，有力支撑天津市经济的持续平稳增长。

总体看，天津市区位优势优越，国家为促进其区域经济增长，对其资金及政策支持力度大，天津市在京津冀协同发展、滨海新区开发开放、自贸区建设、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和“一

带一路”国家级战略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天津市区域经济及财政实力有望持续增强。

七、本期债券分析

1. 本期债券概况

经国务院批准，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公开发行总额 14.14 亿元，全部为置换一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一般债券”）。

本期一般债券发行期限分为 3 年期和 5 年期，发行额度占比分别为 61.1%和 38.9%。还本付息方面：本期一般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3 年期和 5 年期均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资金用途方面，置换一般债券用于偿还截至 2014 年底天津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中 2016 年到期的债务本金。

本期一般债券无担保。

2. 本期债券对天津市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一般债券全部为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度为 14.14 亿元。对于置换一般债券，只是替换到期债务，不会对政府债务规模产生影响，同时，可以延长政府债券期限，缓解政府债务到期支付压力，而且通过置换原有融资成本相对较高的债务，可以减轻政府利息支出压力。

3. 本期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国发[2014]43 号文以及财库[2015]68 号文，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用于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及本息偿还资金纳入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以下分析以 2015 年天津市财政预算执行数为基础。2015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2666.99 亿元和 3368.85 亿元，本期一般债券发行规模 14.14 亿元，2015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一般债券的保障倍数分别为 188.61 倍和 238.25 倍。同时考虑到本期一般债券分为 3 年期和 5 年期，发行额度占比分别为 61.1%和 38.9%，按照单年度最高还款额

8.64 亿元计算，2015 年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一般债券单年度最高还款本金的保障倍数分别为 308.68 倍和 389.91 倍。天津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一般债券的保障程度极强。

综合分析，天津市政府对于本期一般债券偿还能力极强，而分期分比例偿还有助于降低其集中偿付压力，偿债保障机制的建立与完善有助于地方政府债的长远发展。总体看，本期一般债券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八、结论

天津作为中国四大直辖市之一、环渤海地区经济中心，是首批沿海开放城市、改革开放先行区，也是中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天津市区位优势，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获得了多项中央政府支持政策。近年来，天津市经济增速趋于放缓，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产业结构进一步调整；财政收支保持平衡；政府性债务风险控制制度逐步完善。未来，随着天津市经济的增长，地方财政实力的持续增强，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有望进一步提升。

天津市政府对本期一般债券偿还能力极强，分期分比例偿还有助于进一步降低集中偿付压力，偿债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有助于地方政府债的长远发展。基于对天津市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地方债务等状况以及本期一般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评定本期一般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附件 1 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级至B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级别设置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第一批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 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天津市财政局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天津市财政局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天津市经济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其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

如天津市财政局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天津市财政局、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

